

##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鼎晖新趋势”）持有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成都先导”或“公司”）无限售流通股 11,619,600 股，占其总股本的 2.90%；鼎晖新趋势一致行动人 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（长星成长集团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长星成长”）持有成都先导无限售流通股 8,414,400 股，占其总股本的 2.10%，二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,034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00%。鼎晖新趋势、长星成长不再构成合计持有成都先导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鼎晖新趋势、长星成长出具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本次权益变动中，鼎晖新趋势、长星成长合计的减持数量为 5,082,27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27%；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上述主体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比为 5.00%，不再是公司 5%以上股东。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##### 1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

（1）信息披露义务人一：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  
企业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鼎晖股权投资管理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
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：王霖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湘湖金融小镇二期中区块南岸 3B 号楼 108-145 室

经营范围：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

(2)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：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

企业类型：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香港中环干诺道中 133 号诚信大厦 606 室

经营范围：投资控股

股东及持股比例：CDH Growth Fund III (USD Parallel), L.P., 100%

## 2、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股份类型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
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集中竞价	2021/5/18- 2023/6/16	人民币普通股	2,947,841	0.7357
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	集中竞价	2021/5/18- 2023/6/16	人民币普通股	2,134,437	0.5327

## 3、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持有股份	14,567,441	3.64%	11,619,600	2.9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4,567,441	3.64%	11,619,600	2.90%
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	持有股份	10,548,837	2.63%	8,414,400	2.1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0,548,837	2.63%	8,414,400	2.10%
合计	持有股份	25,116,278	6.27%	20,034,000	5.0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5,116,278	6.27%	20,034,000	5.00%

## 二、所涉及的后续事项

- 1、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，不涉及资金来源，不触及要约收购。
- 2、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

产生重大影响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变化。

3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——权益变动报告书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，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成都先导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4、本次权益变动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公司合计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。截至目前存在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，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减持期。公司将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，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20 日